

云南省 2024 年下半年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资格审核确认公告

根据《云南省 2024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公告》，云南省 2024 年下半年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将于 2024 年 12 月 7-8 日开展，为使广大考生顺利报考，现将云南省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教师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资格审核确认及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面试日程安排

(一) 报名日期：2024 年 11 月 8 日 10:00 至 11 月 11 日 18:00

(二) 审核日期 **2024 年 11 月 8 日 10:00 至 11 月 13 日 12:00。**

审核方式：线上审核。

(三) 网上缴费截止日期：**2024 年 11 月 13 日 24:00。**

(五) 准考证下载打印日期：2024 年 12 月 3 日至 12 月 8 日（须在面试前完成）。

(六) 面试考试日期：2024 年 12 月 7 日至 12 月 8 日（考生面试具体时间、地点详见准考证）

二、报考人员范围

符合《云南省 2024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公告》报考条件的考生。且属于下列范围的报考人员，可以报考全省中职专业课、实习指导教师面试，考生选“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考区”报考。（即：考生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进行网上报名时选择“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考区”）。

（一）. 报考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应当具备普通中等职业学校毕业及以上学历，并具有相当于助理工程师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者中级及以上工人技术等级。

（二）. 已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各科成绩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笔试单科成绩有效期为2年）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考生，可在我省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

1. 具有云南省户籍或持有有效期内云南省居住证（持临时居住证者不得报考）。

2. 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三年级及以上学生和在读研究生、五年制高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在校五年级学生、三年制中等师范学校全日制在校三年级学生，可在就读学校所在地或户籍所在地报考。

3. 驻滇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

4. 在云南省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台居民，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凭有效期内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报名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报名条件、程序和提交材料与本省其他考生相同。

三、审核确认

云南省本次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报考资格审核确认采用在线审核确认的方式进行，不设立现场确认点。请考生务必按以下流程完成在线审核和报名缴费：

（一）考生审核确认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有效期内的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2. 本人笔试成绩打印件（通过教育部“中国教育考试网-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栏目 <http://ntce.neea.edu.cn>”右侧“成绩查询”查询考生本人笔试成绩信息网页打印）。
3. 户籍证明、居住证明等

户籍在云南省内的考生需提供户籍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或有效期内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户籍不在云南省内的考生，提供有效期内居住证原件及复印件；云南省内普通全日制在校学生在学校所在地报考的无需提供户籍或居住证明。

驻滇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需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

港澳台居民需提供有效期内港澳台居民居住证或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5年有效期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及复印件（正反面复印）。

4. 学历与学籍证明等

（1）持教育部认可的国民教育系列学历证书的社会考生及驻滇部队现役军人和现役武警，除提供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外，另需提

供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出具的带有二维码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由教育部学生服务与素质发展中心出具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

(2) 持军队院校学历的军籍人员,另需提供当年军人服役证明或转业证明;持军队院校学历的非军籍人员,另需提供招生入学时新生录取名册。

(3) 持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及国外高等学校学历证书申请的人员,除提供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外另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https://www.cscse.edu.cn>)出具相应的“港澳台地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认证结论必须为“所获学位证书表明其具有相应的学历”。

(4) 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需提供学信网(<https://www.chsi.com.cn>)上下载打印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其他全日制在校生需提供就读学校教务处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附件3)。

(5) 报考中等职业学校实习指导教师资格的考生还应出具相当于助理工程师以上专业技术资格或中级以上工人技术等级的证书原件、复印件。

考生审核确认时需签订《报名信息确认表》,承诺遵守考试纪律,相关复印件及证明材料由确认点留存。

(二) 上传审核材料

已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报名提

交审核，且考区选择为“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考区”的考生，拍照上传资格审核所需的证件（证明）材料，材料准备按照《云南省 2024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公告》的要求执行，上传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5M。具体操作指引和金山文档小程序二维码详见附件，请考生务必对照指引进行操作。

（三）在线资格审核

考生上传审核材料后，工作人员将对考生报考资格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将通过金山文档小程序进行反馈，请考生注意持续关注。由于报考人数众多，请各位考生耐心等待审核。审核结论未获通过的考生请根据反馈提示，在规定时间内更正信息或修正上传审核材料（截止时间：**11 月 13 日中午 12:00**）。

由于报考人数众多审核结论为通过的考生，可以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上 <http://ntce.neea.edu.cn> 上看到“审核通过”。

（四）完成报名缴费

审核结论为“审核通过”的考生需前往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进行缴费。缴费成功后，面试报名方能最终完成。

四、违规处理

参加面试考生应遵守《面试考生守则》，如有违纪违规行为，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33 号）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进行认定及处理。

（五）本次云南省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

面试不指定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辅导培训班，报考人员可依据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发布的《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大纲》（试行）做好相关准备。

五、咨询方式

（一）咨询电话：0871-66051123；0871-68306821

（二）咨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11月13日的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

昆明冶金高等专科学校考区

2024年11月5日

附件：中等职业学校专业课和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考生上传审核材料操作指引。

附件

云南省中职专业课、实习指导考生上传审核材料操作指引

1. 进入“金山文档”小程序。
 - 方式：打开微信扫一扫下面二维码后登录。



2. 填报材料

根据以下步骤谨慎填报材料，在提交后至审核前，不能修改数据。

The image shows two screenshots of a WPS form. The left screenshot shows the first page of the form, titled "云南省中职专业课、实习指导教师资格考试面试资格考生审核材料". It includes the submission period "2024年11月08日-2024年11月13日" and instructions for uploading and online review. The right screenshot shows the tenth page of the form, titled "9.审核结论 (此项为审核结论, 考生无须填写)". It features a dropdown menu set to "未选择" and a "提交" (Submit) button.

3. 查看审核结论

填报完毕并提交后，审核人员会对你所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结论为：

a.审核通过 b.审核未获通过（此处显示未通过原因）。

- 审核后，你可重新扫描二维码，点击“查看我的填写记录”，翻到页尾，即可看到审核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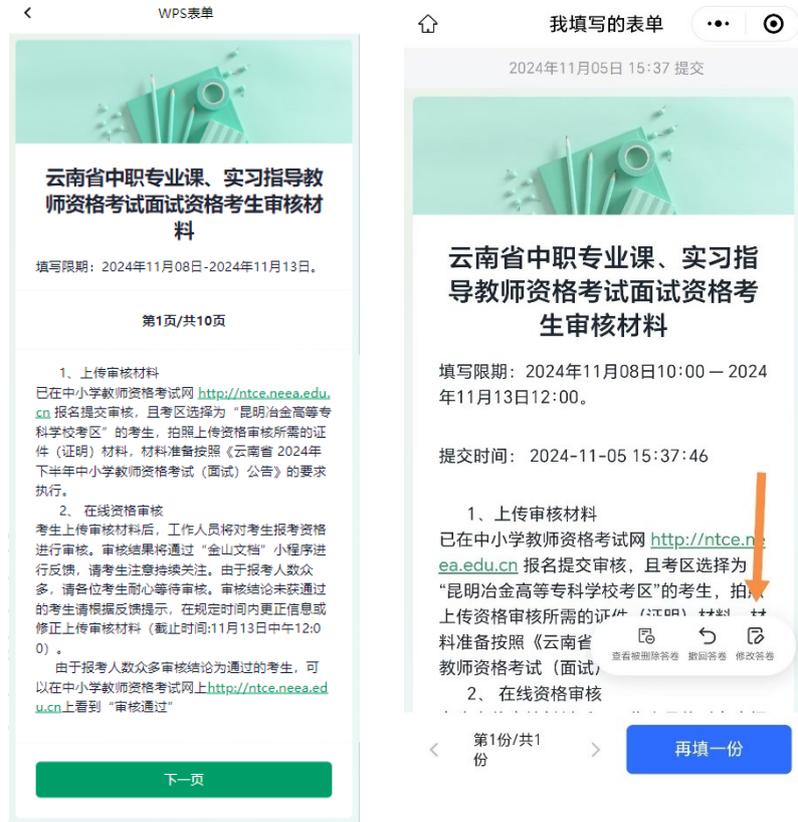
4. 重新修改资料：

审核结论为“审核未获通过”，须根据系统要求重新修改相关资料后，重新提交，操作如下：

- 点击“修改答卷”—“申请修改答卷”。



- 待管理员同意修改后，再次点击“修改答卷”，然后点击“下一页”，即可重新按照要求修改相关材料，重新提交，等待审核结果。



5、报名缴费

审核结论为：审核通过的考生请前往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进行缴费。缴费成功后，面试报名方能最终完成。